

## 常州祥明智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祥明智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祥明智能”）于2024年3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同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作，公司董事会拟对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的成员构成进行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调整前：独立董事潘一欢先生（主任委员、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邵乃宇先生、**董事王勤平先生**；

调整后：独立董事潘一欢先生（主任委员、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邵乃宇先生、**董事张敏先生**。

###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调整前：独立董事邵乃宇先生（主任委员）、独立董事潘一欢先生、**董事张敏先生**；

调整后：独立董事邵乃宇先生（主任委员）、独立董事潘一欢先生、**董事王勤平先生**。

除以上专门委员会委员调整外，其他专门委员会委员保持不变。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常州祥明智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2日